

让孩子安度一“夏”

我市多部门多举措织密暑期防溺水防护网

●记者 庞赟
通讯员 袁兵 余丁丁

暑期是防溺水的关键期,7月29日,我市召开暑期防溺水工作新闻发布会。市应急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水利和湖泊局、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暑期防溺水工作开展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 70个乡镇(街道) 全部建立责任体系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政治部主任漆晓乐对我市暑期防溺水工作总体情况进行了介绍:我市坚持高位推进防溺水工作,市政府成立了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的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20个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统筹协调全市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

全市70个乡镇(街道)全部建立了重点水域“四位一体”包保责任体系和巡查制度,动员组织村(社区)党员干部、基干民兵、专业应急队伍、社会应急力量、志愿服务组织等力量组成防溺水联防巡查队伍,常态化开展水域监管和巡查,确保每片水域“有人看、有人巡、有人管、有人防”,强化联防联控。

完善设施配备,对沿河重点水域和危险路段,严格落实“四个一”(一个警示牌、一个救生圈、一根救生绳、一根救生杆)保障要求,明确安全管理责任单位与责任人,增设隔离带、防护栏等1800余块(处)。安装防溺水智能监控设备2268个,接入“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平台,通过设置虚拟警戒区域、播放警示信息,进一步增强前端发现、预防能力,构筑“智能化、全时段、全覆盖”的防溺水联动体系。

全市采取“共享一批、购买一批、新建一批、改造一批、兜底一批”等五个一批的方式,加大游泳戏水场地供给。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统筹各类游泳场馆免费对学生开放,并提供公益游泳技能培训;坚持因地制宜,利用水塘、山泉等自然资源建立乡村学生嬉水点,同时增设拆装式游泳池,实现游泳嬉水场地全覆盖。依托党员群众服务中心等阵地,开办“希望家园”,招募大学生志愿者,为暑假儿童提供兴趣辅导,实现学生“兴趣点转移”,有效减少学生涉水频次和风险。

通过官方网站、短信平台等渠道,集中推送防溺水内容50余万条;各地各部门组织开展防溺水和救生演练200余次,通过讲解示范,现场传授救援技能,切实提升未成年人的溺水自救和互救能力;通过多种途径,强化防溺水的宣传、教育和演练。

6月中旬和7月中旬,我市组织市应急管理局、市教育局干部职工,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2轮明察暗访,共检查乡镇47个、村(社区)242个、风险水域201处、学校14个,发现问题隐患202个,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

漆晓乐表示,后期我市将按至少每半个月一次的要求,持续深入各地开展暗查暗访和“回头看”,确保问题真发现、隐患真整改。



■ 60万余份告知书发给学生家长

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汪新虎介绍,教育部门以“水花行动”为抓手,积极开展“学生平安夏季百日倒计时活动”,运用共同缔造理念和方法,深化“导”的氛围、强化“堵”的力度、实行“疏”的举措,切实扎牢“防溺水”安全网,让孩子们安全、快乐度暑假。

教育部门严格落实“1530”(每天放学前1分钟、每周放假前5分钟、节假日

日放假前半小时)安全教育提醒机制。通过开展防溺水主题班队会、安全教育课等活动,利用黑板报、宣传栏、电子显示屏、校园广播等形式对学生进行了防溺水方面的安全教育。

面向全市学生家长发放《致全市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暑期安全告知书》和《学生安全自护承诺书》60万余份。开展暑期“万师访万家”活动,通过

线上线下方式组织召开家长会,提醒家长增强安全意识、履行监护责任职责,切实做好学生暑假期间的安全管护。

同时,督促学校做好暑期室内游泳池和橡皮拆装式游泳池的开放管理工作,确保每天开放3小时以上;每天至少安排1名行政人员和2名教师监管维护,负责当天游泳池日常管理、安全监护、应急救援、清洁消毒等,确保校内嬉水安全有序。

■ 17起涉水危险行为被民警劝阻

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支队长张伟龙介绍,今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共计摸排重点水域61处,整改涉水隐患39处,联合相关部门在危险水域制作安装警示牌1000余块,投放溺水救援杆800余根,加固安全防护栏6处,增强水域安全防护能力。结合“平安咸宁全域提升”“千名警察进社区”等活动,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防溺水专题宣传。

“今年以来,我们共救助溺水群众10余人。”张伟龙说,为了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公安机关每辆警车配齐救生衣、救生圈、救生绳等救援装备,确保一旦发生警情迅速出警、第一时间营救。同时,组织开展水上救援专项训练,提高专业技能。今年以来,公安机关劝阻各类涉水危险行为17起,围绕临水涉险公共区域开展巡逻800

余人次,劝离野泳以及涉水人群1000余人次。

“在各方共同努力下,我市今年溺水事故和警情同比以往明显减少,防溺水工作需长期坚持。”张伟龙呼吁广大市民,要时刻保持警醒,不要到危险水域游泳或嬉戏。家长要切实履行好监护责任,教育好自己的孩子远离危险水域,勿擅自下水。

■ 551座大中小型水库均落实防溺水工作责任

市水利和湖泊局党组成员程参平介绍,市、县两级水利部门均成立了以一把手任组长的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要求各地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压实水域管理责任,将防溺水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落实,明确任务要求,细化工作措施。目前全市22座大中型水库负责人、529座小型水库专管员均落实了防溺水工作责任。

“我们组织各县市区水利部门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专项行动,将防汛查险、‘河湖长制’与防溺水结合起来。”程参平说,市水利和湖泊局督促各县、市、区水利部门在管辖范围内危险水域开展安全隔离带和“四个一”安全警示标识、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等应急设施设备建设,及时消除隐患。要求各类水利工程防汛责任人、各级河湖库长在日常巡查工作中,加强对周边群众家长进行防溺水工作宣传,提升群众

监护未成年人防溺水的意识。

从7月7日开始,市水利和湖泊局与应急、公安、城管、咸安区水利局等单位,加强对城区淦河月亮湾河段的值守巡查工作,每日7:00—9:00、12:30—14:30、17:00—20:00,分别安排志愿者在月亮湾河段开展值守,发现游泳、垂钓、洗衣、嬉水等危险行为立即劝离,消除安全隐患。从近两年值守情况看,淦河月亮湾河段均未出现溺亡情况。

■ 加大鱼塘、养殖池塘安全防护

农村周边鱼塘、养殖池塘等水域易发生溺水事件,农业农村部门是如何采取防范措施的呢?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王光莉介绍,今年以来,农业农村部门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平台、手机短信向全市农村家庭推送预防溺水知识短信;邀请渔民和执法人员观看“安全生产楚天行”“企业安全直播课”等

警示教育宣传片;印制渔业安全生产宣传单。截至目前,发布短信温馨提示12万余条,发放相关宣传资料近万份。

同时,制定《关于开展渔业安全大排查、大演练、大宣传活动方案》,出台《渔业水上安全“十不准”》,安排部署涉渔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组织各地农业农村、执法、水产相关专班

人员深入农村鱼塘、养殖池塘指导安全生产,查看安全警示标识,做好安全防范和隐患摸排。截至目前,开展摸排水产养殖基地80余家,渔业船舶200余艘。

此外,对在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内的塘堰、沟渠、涵闸等区域进行安全监管,重点检查是否有防护设施、是否设立安全警示标识。